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伟 22 转债”及“伟 24 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二四年六月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明环保”、“公司”或“发行人”）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伟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2，以下简称“伟22转债”）及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伟24转债，债券代码：113683，以下简称“伟24转债”）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伟22转债”《受托管理协议》及“伟24转债”《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发行人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现就“伟22转债”和“伟24转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伟22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52号文核准，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公开发行了1,47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7,7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20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47,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伟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2”。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伟22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21日。“伟22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32.85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8.00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043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自 2023 年 7 月 5 日起，“伟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2.85 元/股调整为 32.7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伟 22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1）。

2、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 2023 年 7 月 14 日起，“伟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2.71 元/股调整为 32.5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5）。

3、因“伟 22 转债”实施修正条款，自 2024 年 6 月 4 日起，“伟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2.56 元/股调整为 28.0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伟 22 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8）。

（二）“伟 24 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67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285.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8,5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46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28,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伟 24 转债”，债券代码“113683”。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伟 24 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10 月 8 日至 2030 年 3 月 27 日。“伟 24 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8.28 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与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伟 22 转债”和“伟 24 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因此，“伟 22 转债”和“伟 24 转债”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具体转股价格调整办法如下：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因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属于差异化分红情形，根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D 为0.248元/股（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具体计算依据详见《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综上，“伟22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28.00元/股调整为27.75元/股，“伟24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18.28元/股调整为18.03元/股，调整后的价格将于2024年6月24日起生效。

“伟22转债”自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21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4年6月24日起恢复转股。“伟24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本次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不涉及“伟24转债”停止转股事宜。

四、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发行人本次调整“伟22转债”和“伟24转债”转股价格符合两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未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伟22转债”和“伟24转债”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规定、《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伟22转债”和“伟24转债”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伟22转债”和“伟24转债”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伟 22 转债”及“伟 24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9日